

耀州区分布式光伏逆变器数据采集器升级改造合同

甲方：铜川市耀州区农业农村局

住所：铜川市耀州区锦阳新城综合楼

乙方：铜川陕龙新能源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铜川市耀州区耀瑶路1号

一、合同内容（标的、数量、质量等）：

乙方向甲方提供 740 台古瑞瓦特信息采集器（4G 网络），乙方负责所有设备的现场安装、固定、接线及网络调试，确保 122 个电站的采集器 100%在线率。

二、合同价款

- 1、合同总价：560180 元（大写：伍拾陆万零壹佰捌拾元整）
- 2、合同总价包括：含增值税普通发票，包含所有设备安装服务。
- 3、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比例：

1.1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0%（即 ¥ 280090 元）作为预付款，乙方需提供相关收款依据。

1.2 乙方须按其投标文件中响应的交货期按时交货并提供全

额合规发票保证“货票同行”，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甲方 10 天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即¥280090 元）。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 铜川市耀州区农业农村局 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

四、履行期限、地点及方式：

1、履行期限（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乙方将全部设备运抵甲方指定地点，且在 50 日内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及验收。

2、交货地点：铜川市耀州区光伏帮扶电站涉及村，共计 55 个村 122 个电站。

3、方式：符合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要求。

五、运输

1、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2、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安装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新。

六、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

法产品。

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5、所提供古瑞瓦特信息采集器应支持移动 4G 网络频段,与指定型号逆变器通信兼容,且符合数据采集传输规范,确保与国网扶贫平台无缝对。

6、货物的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1 年,终身维护保养,质保期后,只收取成本费用。

七、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

需符合原设备各项性能指标参数且必须升级支持 4G 信息移动网络,能够实现与古瑞瓦特逆变器通信正常,可在系统平台查看设备实时运行状态,且可实现与国网扶贫平台信息上传,保证平台信息实时监测。

2、技术资料:

2.1 产品合格证或检验报告;

2.2 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 其它资料。

3、技术培训:

3.1 培训内容: /

3.2 培训地点: /

3.3 培训时间: /

3.4 培训人数: /

3.5 培训费用：参训人员的食宿费、资料费、培训场地费、耗材（包括水电费等）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3.6 卖方应配置专业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并提供专业知识培训进修。

4、售后服务

4.1 响应时间:提供 7x24 小时售后热线，确保客户在遇到问题能及时联系到售后人员，对于紧急问题，在接到通知后 3 小时内响应。

4.2 远程支持: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为客户提供远程技术支持，指导客户进行简单的故障排查和处理。

4.3 现场维修:若远程支持无法解决问题，根据客户需求和现场情况，安排维修人员携带所需工具和备件前往现场维修，尽快恢复设备正常运行，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乙方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产品所需的往返费用。

4.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两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质保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4.5 系统免费升级。

4.6 有专门授权的售后服务机构或维修服务商，确保售后维护维修服务质量。

4.7、卖方应配置专业技术人员提供现场培训，保证使用人员

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

4.8 提供业务培训及学术交流平台。

八、验收

1、到货验收：甲方应配置多名工程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等服务。

2、货物到货后，由甲方与乙方共同进行外观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外包装的完好性，货物品牌、规格、数量及产地与合同要求的一致性，如有短缺、损坏与合格不符者，乙方应在 7 日内免费更换补齐，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设备到货验收单》。

3、货物运行验收：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

4、最终验收：安装调试完成后以国家监测平台数据为准，保证国家光伏监测平台能看到电站实时运行数据，光伏扶贫监测平台数据上传成功率 $\geq 99\%$ ；以此作为最终验收结果付款依据，双方签署《项目最终验收单》，终验合格日为本项目质保期的起始日。如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 7 日内免费整改到合格，并再次申请验收。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5、质保期满后：质保期内设备如因质量问题损坏，乙方应免费更换新设备，以保证设备正常运行，质保期满后乙方应免费对设备提供维修，只收取成本费用。

6、验收依据：

6.1 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6.2 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九、违约责任

1、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 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的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合同组成

1、中标通知书

2、合同文件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或产品合格证明

4、供货产品技术规格及参数表

5、招标文件

6、投标文件

十一、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种争议解决方式:

(1) 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八份,甲方、乙方双方分别执四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耀州区农业农村局。

4、生效时间: 2025年6月15日

甲方名称(盖章):

地址:

代表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铜川市耀州区耀瑶路1号

代表人(签字):

电话:13909193947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铜川耀州区支行

帐号:26275101040014320

